

# 红寺堡区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规定,《红寺堡区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经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同意,现予发布。

本报告由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辖区 20 个政府工作部门、3 个分局、5 个乡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月 1 日至 2019 年 12月 31日。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组成。本报告电子版及更多政府信息均可在吴忠·红寺堡区——红寺堡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hongsibu.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红寺堡区金水街 008号;邮编:751999;电话:0953-5098330;传真:0953-5098123;电子邮箱:hspzhfb123@163.com)。

## 一、总体情况

2019年,红寺堡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导,在自治区、吴忠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的精心指 导下,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认真宣传贯彻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着力加强政府自身建设,提高工作透明度,以"五抓"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为实现脱贫"摘帽",促进经济社会健康良好发展营造了良好氛围。

- (一)突出质量,抓好主动公开。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5692条,其中通过政府网站发布政府信息 8149条、规范性文件信息 5条;《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公报》发布政府信息 45条、微信公众平台发布政府信息 5732条、政务微博发布政府信息 251条;红寺堡电视台、政务公开栏、电子屏等发布政府信息 1510条。承办红寺堡区三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议案 2件、建议 35件,截止目前,2件议案全部办结,35件建议办结 28件、5件正在办理、2件因政策原因暂时无法办理,办结率 81.1%,答复率 100%;承办政协三届三次会议提案 34件,已办结 31件,无法办理 2件,正在办理 1件,办结率 91.2%,答复率为 100%。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及政协委员提案情况报告已在红寺堡区政府网站进行公开公示。
- (二)规范程序,抓实依申请公开。全年共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13 件,已办结 10 件,正在办理 3 件,办结率 76.9%,申请人均为个人,申请形式主要为当面申请和网络申请。因其中 3 项申请人申请时限为 2019 年 12 月下旬,故结转至 2020 年度继续办理,截止 2020 年 1 月 17 日,已全部办结并向申请人公开。



- (三)紧扣标准,抓牢信息管理。建立各单位发文员和政府办公室收文员双重审查机制,督导在"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办公平台"和纸质版文件中均标识公文公开属性,实现了公文公开属性标识全覆盖。联合红寺堡区委网信办、宣传部对政府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定期开展网上巡查,全年累计整改含有涉敏、错别字样等信息67篇。全年发布政策解读数量65条,其中转发上级部门政策解读数量55条;红寺堡区制定政策文件10个,其中政策文字材料解读10个、图解8个、视频解读1个,政策图解率为90%。
- (四)围绕载体,抓细平台建设。全年收到留言办理 133条,办结率 100%;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共受理各类热线 1882件; 刊发政府公报 4期,免费赠阅 500余本,比上年度增加50%;在辖区档案馆、图书馆和政务服务中心打造"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累计提供查阅服务 200余人次;不定期对网站各项功能进行检测和维护,全年未发生重大网络舆情、安全泄密、功能停运等严重网站安全事故。
- (五)压实责任,抓强监督保障。建立健全了由区长挂帅、常务副区长亲自抓、各成员单位具体落实的工作机制,不断充实壮大工作队伍,政府办公室牵头落实政务公开工作经费预算25万元,有效提升了"人财物"保障力度;召开政务公开工作会议2次,聘任政务公开义务监督员16名,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18次;发放新修订政府信息条例宣传单3500余份、红寺堡



区政务公开工作民意调查问卷 10000 份,在城区主要路段两侧制作政务信息公开宣传灯箱广告牌 34 个。政府办公室牵头开展 6 次督查,督查情况在红寺堡区范围内进行通报,并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终目标管理绩效考核,考核权重占到 4%,结合辖区乡镇、部门日常工作和督查情况,现已完成年终考核。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二、工切公开政府旧流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 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5	5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65	+24	114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 (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76	+498	1474				
行政强制	570	+31	60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減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96	12884.2 万

2019年,红寺堡区共发布《吴忠市红寺堡区综合执法与刑 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红政办规发〔2019〕1号)、《吴忠 市红寺堡区综合执法局与行政执法权力移交部门衔接配合协作 工作机制》(红政办规发〔2019〕2号)、《关于做好军烈属、 退伍老兵和现役军人军属优抚解困工作的实施意见》(红政办 规发〔2019〕3号)、《红寺堡区物业服务企业诚信档案管理 办法》(红政办规发〔2019〕4号)、《红寺堡区住宅专项维 修资金管理办法》(红政办规发〔2019〕5号)5个规范性文件。 年内新增行政许可24项,主要为农药经营、劳务派遣、取水行 政许可、交通运输等行业管理许可事项, 无其他对外管理事项 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年内行政处罚 1474 项,其中因乱采乱挖、 偷牧等违法行为罚款 1214 项,罚没金额 159.95 万元;行政强制 601 项,其中采取强制措施409 项、强制执行192 项。政府集中 采购项目96项,采购总金额12884.2万元,辖区相关单位采用 单一来源、竞争性谈判、公开招标等方式,主要采购工程项目、 办公用品及服务项目等内容。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	法人或其他组织						
	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总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3	0	0	0	0	0	13	



二、上年	-结转政府信	0	0	0	0	0	0	0	
	(一)予以	人公开	10	0	0	0	0	0	10
		↑公开(区分处理 这一情形,不计其	0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 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 一稳定"	0	0	0	0	0	0	0
	(三)不	4.保护第三方合 法权益	0	0	0	0	0	0	0
	予公开	5.属于三类内部 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 性信息	0	0	0	0	0	0	0
三、本		7.属于行政执法 案卷	0	0	0	0	0	0	0
年度办 理结果		8.属于行政查询 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 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 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 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信访举报投诉 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理	3.要求提供公开 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 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 确认或重新出 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	<b>b</b> 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	0	0	0	0	0	3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1 果维持	12 果纠正	光他 结 果	<b>一</b> 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19年度,红寺堡区未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红寺堡区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对标其他县(区)工作成效和群众期盼,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部分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有差距。部分单位由于历史欠账较多,相关政策学习不够,认识程度不同,标准不一致,存在与整体水平有差距、公开内容不全面的问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随着民众法律意识的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也在不断提高,部分单位还存在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较弱,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不够,公开的透明度不高的问题。三是乡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亟待加强。受机构编制、工作经费的影响,红寺堡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为以兼职人员为主,特别是部分乡镇、部门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岗位变动频繁,影响公开实效。四是与上级政务公开部



门沟通对接仍需积极主动。对一些重大政策、重要工作与上级业务部门的沟通联系不够及时到位,还存在"被动应付""闭门造车"现象,工作完成质量不够高。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年。红寺堡区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自治区、吴忠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创新工作思路、提升工作质量,着力推动红寺堡区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 (一)强化领导,狠抓政务公开工作责任。强化辖区各单位"一把手挂帅、副职领导具体抓、责任落实到人"的工作机制,切实把政务公开工作放在"心头"去谋划、拿上"桌面"去研究、抓在"手上"去落实,在政府常务会议上定期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汇报,研究和部署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压实责任,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民主化。
- (二)突出重点,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围绕中心,突 出重点,注重实效,紧扣国务院、自治区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 重点,认真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年底前编制完成本级 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积极开展争创政务公开示范单位、标 兵单位活动,努力做到政府决策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 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公开,通过多种形式提升干部群 众参与积极性。继续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加强政策宣传解读,



规范公文属性标识,及时主动回应社会关切,不断提高政府公信力和透明度。

- (三)用好平台,拓展政务公开工作形式。强化政府门户网站栏目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做好内容保障,对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要做到不捂不盖、不拖不错。携手网信办加大政务新媒体管理力度,组织开展政务新媒体工作人员专题培训班,畅通政务新媒体沟通渠道,形成政府信息宣传合力。加快完善"两馆一中心"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基础设施,安排专人负责,及时更新相关资料,做好查询查阅登记,为群众提供高质量的查阅服务。
- (四)注重培训,打造能力素质过硬队伍。建立培训工作常态化机制,每半年组织开展面向辖区政务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工作人员、新闻发言人、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政务新媒体相关人员等专业培训,尤其加大乡村两级政务公开人员培训力度,并积极争取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赴先进县(区)学习交流,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切实打造一支懂业务、有能力、责任心强的政府信息公开人才队伍。
- (五)抓好结合,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结合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刻把握《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核心要义,全面落实试点领域标准指引、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农村和社



区延伸等 8 项重要任务,进一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依法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重点指导乡村政务服务标准化示范点的建设,加快推进"一网办、不见面、就近办、马上办",切实为群众和企业提供更有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高质量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